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志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任志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在公司各子公司的任职，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任志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任志强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付广庆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付广庆先生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由于付广庆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现暂由公司财务总监唐庆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付广庆先生将在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7 月 1 日

附：

付广庆先生简历

付广庆，男，1979 年出生，硕士学历，现任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项目中心高级副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高级总监、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付广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